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新动力

公告编号：2024-014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提高融资效率，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有关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单个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或等值外币）；在上述授信项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拟为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担保额度。单个银行超出以上额度的授信事项及累计超出前述授信总额的授信事项需重新按照涉及金额履行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授信额度项下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含代付）、国内非融资性保函和买方承兑额度、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担保、衍生额度、业务合作等。本次申请授信额度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该议案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5月22日止。具体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或融资机构要求的其他担保期限，最终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约定的担保期限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各子公司总经理在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承担。此次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对被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93.45%	7,179.00	10,000.00	30.99%	否

(二) 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额度

提供担保企业名称	被担保企业名称	年度担保额度(万元)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公司对各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进行内部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如在本次额度预计的授权期间内发生新设立或收购各级全资子公司的，对该等公司提供的担保，也可以在上述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

本次审议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对上述被担保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的预计，担保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涉及被担保主体的基本情况

1、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控院”）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746830609L

（2）成立日期：2003-03-10

（3）住所：徐州经济开发区杨山路 12 号

（4）法定代表人：周攀

（5）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6）股权结构：新动力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7）经营范围：燃烧设备、有机废气处理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检测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阀门、陶瓷耐磨产品、楼宇火灾报警系统、节能、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燃烧机控制系统、锅炉改造工程设计、制造、成套、销售、安装、调试、运行及管理、咨询服务；压力容器设计及制造；烟气治理、生态环境治理、废气治理、水处理、环境监测、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5,908,205.98	349,984,078.09

负债总额	245,061,804.07	327,067,990.24
银行贷款总额	17,908,018.78	60,016,916.67
流动负债总额	244,721,804.07	276,244,590.24
净资产	40,846,401.91	22,916,087.85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127,615,706.90	173,781,508.80
利润总额	-1,127,407.36	-18,570,640.07
净利润	-1,127,407.36	-17,930,314.06

(9) 被担保方燃控院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授信和担保协议尚未签署，以上授信和担保事项的具体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范围、担保形式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预计的担保总额度。公司将根据相关担保协议的签署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意见

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需求和开展日常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对本次提供担保对象的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进行监控，确保公司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和担保风险情况，保障公司整体资金安全运行。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有关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0,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余额为7,179.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25%；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金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

经审计净资产 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